

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商务部办公厅
国管局办公室 银保监会办公厅 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组织开展
2022 年度国家绿色数据中心推荐工作的通知

工信厅联节函〔2022〕299 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业和
信息化主管部门、发展改革委、商务主管部门、机关事务部门、
能源部门，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通信管理局，中国电信集团
有限公司、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、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
团有限公司、中国广播电视网络集团有限公司：

为落实《“十四五”工业绿色发展规划》（工信部规〔2021〕
178 号）、《工业能效提升行动计划》（工信部联节〔2022〕76
号）、《信息通信行业绿色低碳发展行动计划（2022-2025 年）》
（工信部联通信〔2022〕103 号）、《贯彻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目
标要求 推动数据中心和 5G 等新型基础设施绿色高质量发展实施
方案》（发改高技〔2021〕1742 号），加快数据中心能效提升
和绿色低碳发展，现组织开展 2022 年度国家绿色数据中心推荐
工作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推荐要求

依据《国家绿色数据中心评价指标体系》（见附件 1），在生产制造、电信、互联网、公共机构、能源、金融、电子商务等数据中心重点应用领域，选择一批能效水平高且绿色低碳、布局合理、技术先进、管理完善、代表性强的数据中心进行推荐。

推荐的数据中心应具备以下条件：

（一）数据中心所有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数据中心产权清晰，具有明确、完整的物理边界，拥有独立的供配电和制冷系统，且截至申报日已全系统连续稳定运行 1 年以上。

（二）符合国家新型基础设施绿色高质量发展有关规划和布局要求，实现集约化、绿色化、智能化建设，优先推荐位于国家算力枢纽及国家数据中心集群范围内的数据中心。

（三）机柜资源、算力负荷、网络资源等算力资源利用水平处于行业内先进水平，算力算效水平高。

（四）能源利用效率高，电能利用效率原则上应达到《数据中心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》（GB 40879）中的 2 级及以上水平，可再生能源利用水平较高。

(五) 绿色低碳发展水平高，建立并实施绿色采购制度，开展绿色运维，积极提供绿色公共服务，能够协同带动产业链供应链绿色供给能力提升。

(六) 近三年有下列情况的，不得申报国家绿色数据中心：
未正常经营生产的；发生安全（含网络安全、数据安全、生产安全等）、质量、环境污染等事故以及偷漏税等违法违规行为的（以“信用中国”、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及工业和信息化部行政处罚决定为准）；在国务院及有关部门相关督查工作中被发现存在严重问题的；被列入工业节能监察整改名单且未按要求完成整改的；失信被执行人等。

二、推荐程序

(一) 各数据中心对照《国家绿色数据中心评价指标体系》开展创建和自评价（见附件 2）。达到国家绿色数据中心要求后，数据中心可委托符合条件的第三方评价机构开展现场评价及出具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11552

